

证券代码：688307

证券简称：中润光学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原则，对拟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过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是根据公司综合战略布局且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业布局能力和整体竞争力。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与会独立董事签字:



郑臻荣

朱朝晖

周红镔

2023年 10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与会独立董事签字：

郑臻荣

_____ 

朱朝晖

周红锵

2023年 10月 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与会独立董事签字：

郑臻荣

朱朝晖



周红锵

2023年10月27日